

证券代码：601678

证券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1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78	滨化股份	2024/5/15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7.08% 股份的股东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 2024 年 5 月 10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4年5月10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7.08%股份的股东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增加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议将《关于选举王谦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即将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4月2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2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869号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1日  
至2024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1	与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6.02	与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6.03	与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洛阳宏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6.04	与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滨州临港产业园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6.05	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王谦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和 2024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4、5、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01、6.02、6.03、6.04、6.0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6.01，关联股东于江、刘洪安、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议案 6.02，关联股东张忠正、于江、任元滨、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议案 6.03，关联股东于江、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议案 6.04，关联股东刘洪安回避表决；议案 6.05，关联股东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6.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01	与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6.02	与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6.03	与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洛阳宏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6.04	与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滨州临港产业园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6.05	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关于选举王谦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